2025 年度

四川省沐川县民政局部门

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23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四部分　附件 18
一、项目概况 22
（一）项目基本情况 22
1.项目主管部门及职能 22

2.项目资金申报依据 23
3.资金分配原则及考虑因素 23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24
（一）项目实施 24
（二）项目管理 24
（三）项目监管 24
三、目标及绩效完成情况 25
（一）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25
1.目标质量完成情况 25
（二）项目效益情况 25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26
第五部分 附表 3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1
二、收入决算表 31
三、支出决算表 3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1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1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1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31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3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沐川县民政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负责全县有关社会行政事务等工作。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民政工作各项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研究起草全县民政工作实施细则及方案。编制全县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制订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和监督检查职责。

3.牵头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和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拟定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意见，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服务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开展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

5.拟订全县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和地名管理办法，负责全县乡镇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以及地名命名、更名的审核上报工作。组织指导全县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承办行政区域边界争议调处工作。

6.宣传婚姻登记相关法律法规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县婚

俗改革；组织实施殡葬管理相关政策和服务规范，负责殡葬管理工作，推进殡葬改革。

7.组织实施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指导城市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管理工作；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8.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承担城乡老年社会组织管理工作。

9.负责组织实施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相关政策。

10.负责促进慈善事业的发展，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本级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11.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发展规划，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2.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和管理，负责民政统计管理工作。

13.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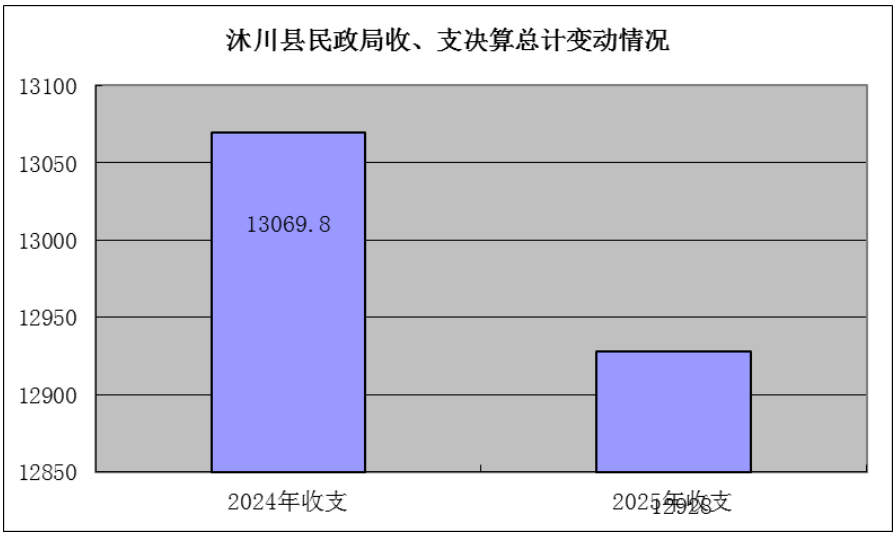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沐川县民政局下属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2 个。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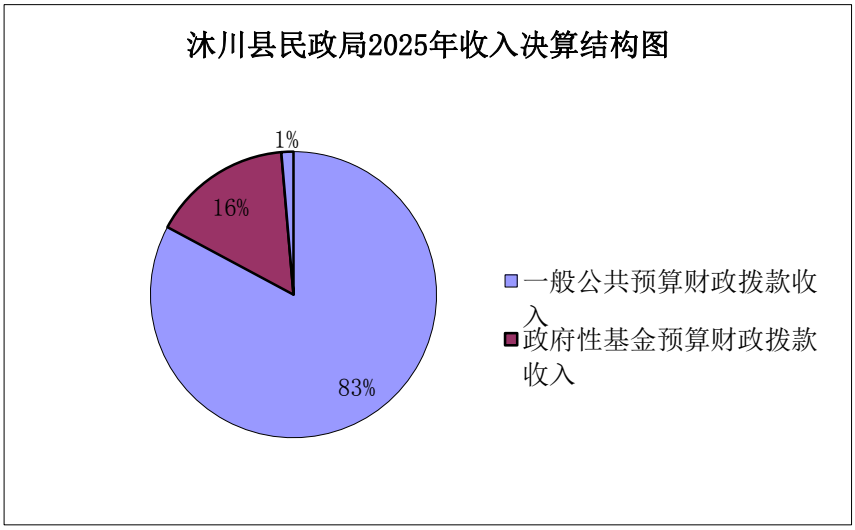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292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141.8 万元，下降 1.01%。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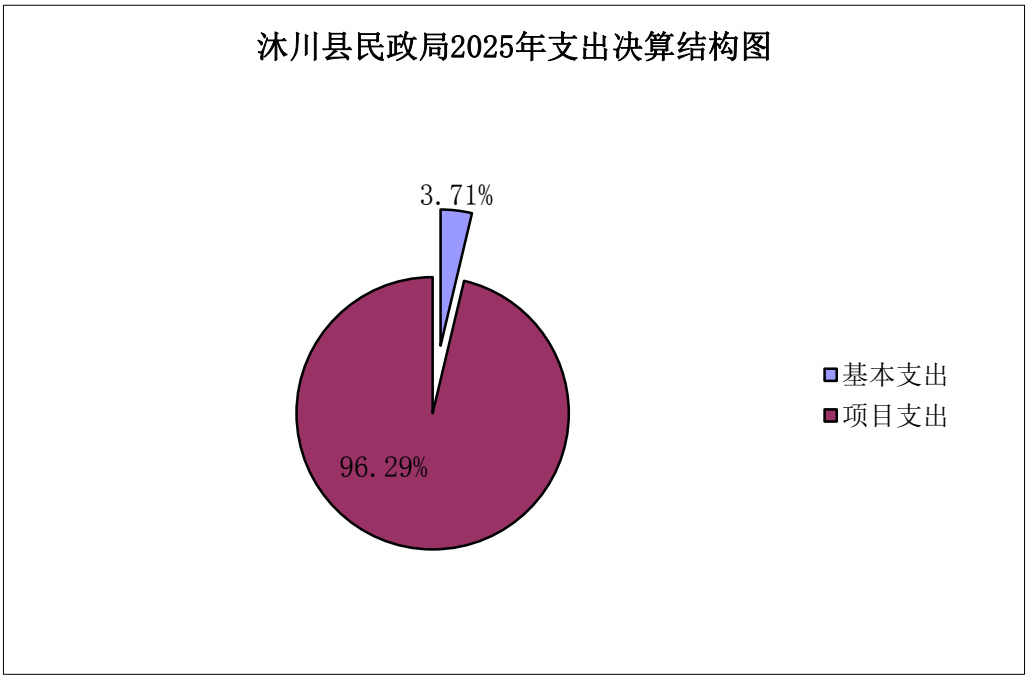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2764.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572.13 万元，占 82.8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18.38 万元，占 15.81%；其他收入 174 万元，占 1.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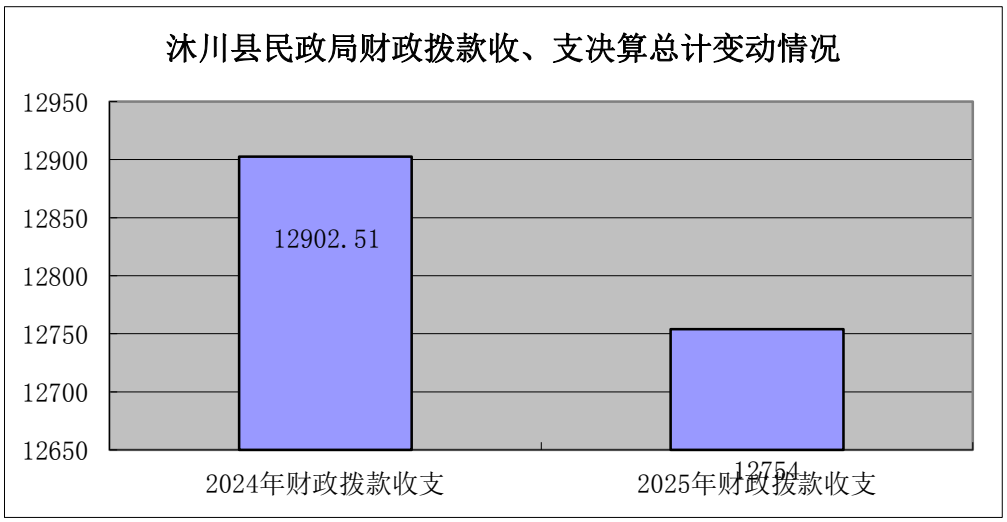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92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9.33 万元，占 3.71%；项目支出 12444.87 万元，占 96.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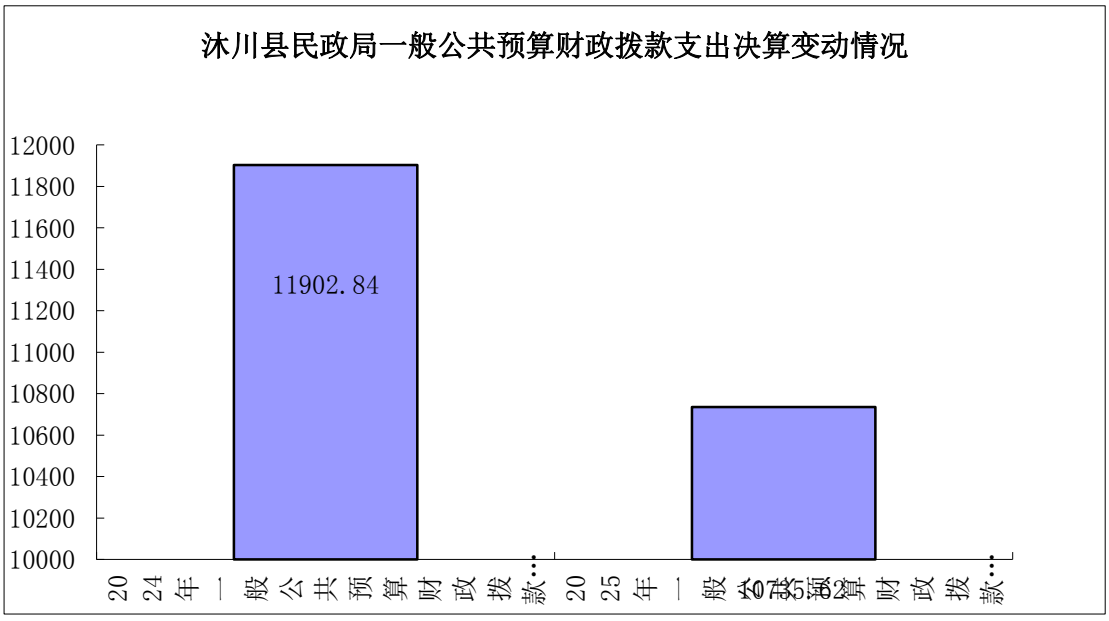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275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148.51 万元，下降 1.1%。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收入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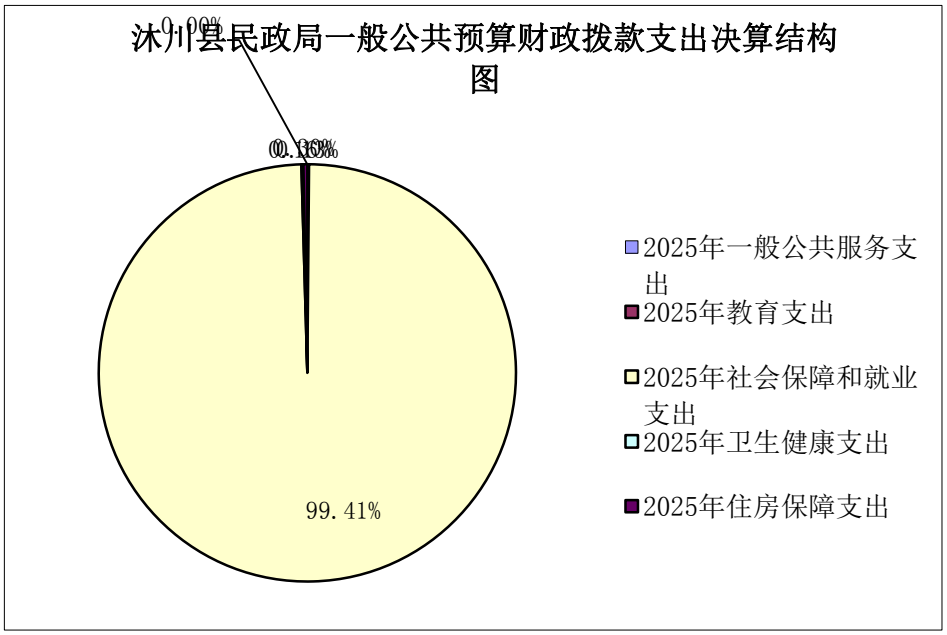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735.6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3.06%。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67.22 万元，下降 10.87%。主要变动原因是一是项目预算减少，二是一般公共预算减少，基金预算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735.6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14 万元，占 0.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72.55 万元，占 99.41%；卫生健康支出 16.65 万元，占 0.16%；住房保障支出 32.42 万元，占 0.3%。（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0735.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 174.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 3.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232.98 万元，完成

预算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 36.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38.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7.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 支出决算为 112.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 支出决算为 580.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 支出决算为 642.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福利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0.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1021.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95.8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989.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123.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支出决算为 54.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支出决算为 0.4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6.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8.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36.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32.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79.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28.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50.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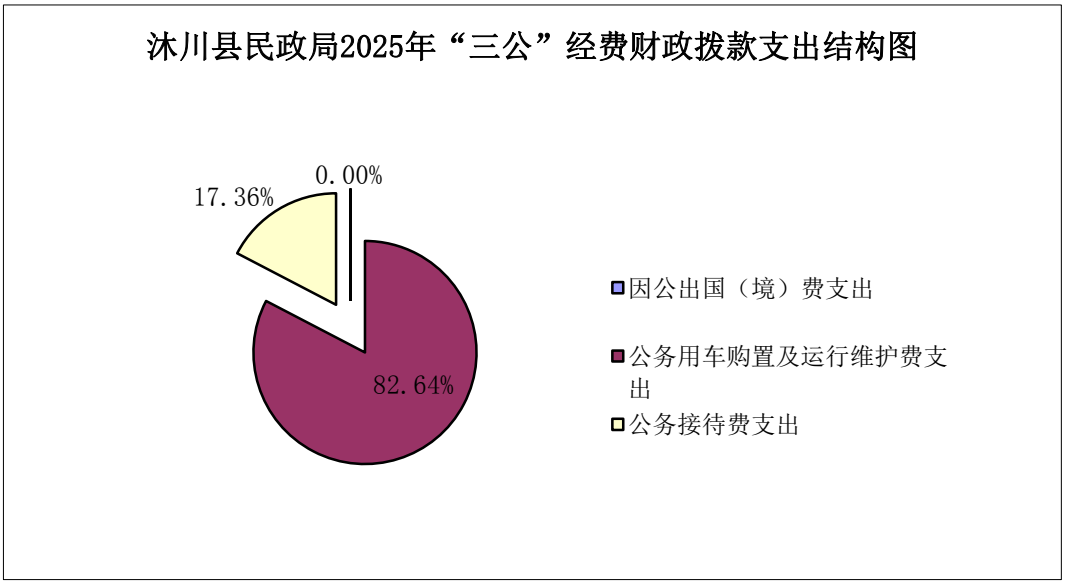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 1.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3.26 万元，下降 93.95%。决

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预算是按上一年度预算的，但公务接待锐减，故预算执行小。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 万元，占 82.6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1 万元，占 17.3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上年度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增加 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我单位新增一辆特种车辆，同时也就新增了 1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

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万元。主要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接送等民政业务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减少 3.26 万元，下降 93.95%。主要原因是公务用餐实行扫码支付，接待骤减。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1 万元，主要用于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11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21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四川省民政厅蒋厅长来沐指导民政工作用餐费 0.21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18.3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5.62%。与上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18.71 万元，增长 101%。主要变动原因是增加了一般债券和福彩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沐川县民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94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5.34 万元，增长 43.08%。主要原因是差旅费增加和档案整理及党建阵地建设等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沐川县民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沐川县民政局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被县委办征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5 年度，组织对困难群众救助等 23 个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对 23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23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3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报告详

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指行政区域划界线勘定、管理，以及行政区域和地名管理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指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

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指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

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指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指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指用于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指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反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2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9.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入安排的支出。

30.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3.“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民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沐川县民政局设 3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挂慈善会牌子)、救助福利股、社会事务股。

（二）机构职能。

沐川县民政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负责全县有关社会行政事务等工作。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民政工作各项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研究起草全县民政工作实施细则及方案。编制全县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制订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和监督检查职责。

3.牵头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和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

负责全县民政法规宣传、培训、监督、调研等工作；组织办理涉及有关民政的人大代表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开展民政系统干部职工的培训、奖励工作，加强民政干部队伍建设；指导乡镇（办事处）民政业务工作。

4.拟定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意见，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服务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开展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

5.拟订全县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和地名管理办法，负责全县乡镇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以及地名命名、更名的审核上报工作。组织指导全县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承办行政区域边界争议调处工作。

6.宣传婚姻登记相关法律法规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县婚俗改革；组织实施殡葬管理相关政策和服务规范，负责殡葬管理工作，推进殡葬改革。

7.组织实施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指导城市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管理工作；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8.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承担城乡老年社会组织管理工作。

9.负责组织实施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相关政策。

10.负责促进慈善事业的发展，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本级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11.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发展规划，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2.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和管理，负责民政统计管理工作。

13.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人员概况。

2023年沐川县民政局编制21名,其中公务员编制6名。在职人员总数22人，其中行政8人，事业人员13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5年沐川县民政局预算收入为729.3万元。收入决算总额为12928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2590.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63.5万元。其他收入174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735.62万元，其中：教育支出14万元，占0.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672.55万元，占99.41%；卫生健康支出16.65万元，占0.16%；住房保障支出32.42万元，占0.3%。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民政局以保障民生为重点，在2025年的工作中进一步强化执行力，不断提升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年末制定下一年部门绩效目标，年中根据项目进度支付资金，对预算进行

动态调整，较好的完成了民政工作任务。2025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省、市民政部门悉心指导和关心支持下，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紧扣年初目标任务，认真履职担当作为，聚焦主责主业，将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落到实处，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了民政力量。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我单位积极与财政部门衔接，做好专项资金的预算安排，严格执行资金计划安排——资金拨付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资金结算管理的程序，做到专款专用的原则。

附件 2

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资金支付情况：2025 年度，中省资金合计 6004.38 万元，县级资金合计 1962.85 万元，2025 年度资金支付合计 7967.23 万元。其中:

城乡低保中省资金合计 4625.4 万元，县级资金合计 916.16 万元，2025 年度资金支付合计 5541.56 万元。特困人员供养中省资金合计 1082.45 万元，县级资金合计 1040.83 万元，2025 年度资金支付合计 2123.28 万元。临时救助中省资金合计 147.15 万元，2025 年度资金支付合计 80.01 万元。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助中省资金合计 105.85 万元， 2025 年度资金支付合计 100 万元。困难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补助中省资金合计 49.38 万元，支付了 0.49 万元。

1.项目主管部门及职能

在项目的全面实施过程中，民政局作为核心主管机构，秉持着严谨细致的工作态度与坚定的职责意识，始终严格履行审批流程、资金拨付以及全面监管的核心职责。通过精准高效的执行这些核心职能，确保了项目的有序进行，以及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合规性，充分彰显了专业的监管能力和高

效的行政执行力。

2.项目资金申报依据

在 2025 年度，本局秉持严谨、稳重的工作原则，严格遵循财政厅、民政厅联合发布的《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民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等补助资金的通知》（川财社〔2024〕129 号）及《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民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川财社〔2025〕88 号）等文件指导精神，依据项目实际需求单位的正式申请，经过民政部门的专业、详尽审核流程。在此基础上，依循既定程序，成功且有序地下达了 2025 年度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整个下达过程严格遵循了规范操作流程，确保了资金使用的透明性和合理性，充分彰显了我局在资金管理方面的严谨态度和规范标准。

3.资金分配原则及考虑因素

在财政厅与民政厅联合颁布的上述文件的精神引领下，沐川县针对 2025 年度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开展了详尽而严谨的规划工作。我局细致分析了各相关单位的实际需求，并综合考虑了区域性困难群众的实际状况及未来发展趋势等多方面因素。基于此，我局已按照科学合理的原则分配了项目资金，并制定了具体的年度目标任务。这一举措旨在确保项目资金的精准有效使用，切实满足困难群众的实际需求，从而推动区域内困难群众群体的长期稳定发展。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实施

在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我局始终秉持严谨、稳重的态度，严格按照既定程序进行。基于各乡镇（街道）及单位所提交的详尽、真实资料，运用一套经过精心策划的操作流程，以确保项目的有序推进。在此过程中，对项目资金的监管给予了高度重视，力求实现资金的合理、高效利用。同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规定，确保所有操作均符合规范要求，从而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

（二）项目管理

在 2025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相关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所有乡镇和股室均秉持严谨的工作态度，严格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的每一项具体要求。有效确保了项目的稳步推进，从而向困难群众的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支持和可靠的保障。

（三）项目监管

在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管理工作中，我局始终秉持严谨、稳重的原则，严格遵循专项资金管理的政策法规，以高度的责任感和理性的工作态度确保资金的规范、有效运作。具体而言，我局采取了以下三方面措施：

首先，通过定期与不定期的抽查和全面督查相结合的方

式，对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严格监督，确保每一笔资金均切实用于困难群众的帮扶与发展。

其次，对于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的徇私舞弊、优亲厚友等违规行为，以及因未按照政策规定执行而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情形，将坚决追究经办人员的直接责任和相关领导的管理责任，以维护资金使用的公正性和透明度。

最后，通过进一步增强了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实施上述措施，我局致力于为困难群众提供更优质的服务，为社会和谐发展贡献一份力量。

三、目标及绩效完成情况

（一）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1.目标质量完成情况

经过一年的精心筹备与不懈努力，我县在 2025 年顺利推进并圆满完成了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在全县各乡镇、单位的紧密协作下，该项目严格遵循预设的时间进度、质量标准及数量指标，全面实现了各项规划目标。此次项目的成功实施，为我县困难群众的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显著提升了他们的生活质量。具体而言，我县在困难群众服务工作中取得了显著的进步与突破，有效提高了服务效能。始终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与标准，确保了项目的质量与效果达到预期要求。

（二）项目效益情况

我县经过缜密规划与周详部署，对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助、流浪乞讨项目等进行了系统化的规范管理，确保困难群众的需求得到了全面覆盖、有效保障和及时响应。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持续优化资金分配机制：进一步完善因素分配法，综合考虑更多实际因素，确保资金分配更加科学、合理。同时，加强对地方财政状况的监测，动态调整资金分配方案，确保资金精准投放。

加强资金监管与信息公开：继续强化资金监管力度，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防止资金挪用、截留等违规行为的发生。同时，加大信息公开力度，通过官方网站、社交媒体等多种渠道及时发布救助政策、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提升救助服务水平：积极推动“资金+物质+服务”相结合的救助模式，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为特殊困难群体提供更加全面、专业的服务。加强基层救助能力建设，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服务意识，确保救助工作更加高效、便捷。

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敬老院、幸福苑管理人员工资保险）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绩效目标情况。

为保障沐川县民政局下属养老机构有序运行，敬老院、幸福苑管理人员工资保险规范发放，保障其工作效率和质量。

（二）资金安排情况。

敬老院、幸福苑管理人员工资保险：2025 年县级财政资金到位 355.03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预算执行进度情况分析。2025 年资金预算 355.0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2025 年资金预算 355.03 万元。每月按时发放敬老院、幸福苑管理人员工资保险，做到“持续发放”完成率 100%。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确保敬老院、幸福苑有序运行，管理人员工资保险持续发放，实现了敬老院、幸福苑管理人员工资保险“持续发放”的目标。

（四）项目效益分析。从整体上看，2025 年项目资金管理规范，政策执行有力，管理人员工资保险发放得到持续保障,满意度达到 90%以上，政策知晓率 100%，社会就业率有所提升，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高龄老人补贴（含百岁老人））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绩效目标情况。

为更好地解决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问题，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保障老年人基本权益。

（二）资金安排情况。

2025 年发放高龄补贴资金 594.18 万元。其中：使用上级资金 13.8 万元，县级资金 580.38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预算执行进度情况分析。

2025 年资金预算 570.99 万元。其中：上级预算 13.8 万元，地方资金预算 580.3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累计发放高龄老人（含百岁老人）补贴累计 104583 人次，发放生活补贴资金 570.99 万元。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文件标准执行，2025 年高龄老人按 80—89 周岁的每月补贴 50 元（600 元/年）；90—99 周岁的每月补贴 100 元（1200 元/年）;100 周岁及以上的每月补贴 400 元（4800 元/年）；以及百岁老人去世后，家属可申请领取 1000 元的高龄丧葬补贴。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有所提升，切实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

（四）项目效益分析。

从整体上看，2025 年项目资金管理规范，政策执行有力，高龄老人基本生活得到了保障、社会和谐发挥了积极作用，满意度达到 90%以上，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